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科員 陳怡貞
電話：03-3322101-5639
傳真：3364817
電子信箱：10021721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平鎮區新榮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5日
發文字號：府民秘字第112015124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二 (376735000A_1120151243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市吳嘉和議員服務處電話自即日起變更為03-4566966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市議會112年6月1日桃議行字第1120003136號函辦理。

二、檢附前開函影本1份供參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機關學校（不含復興區公所）（桃園市政府民政局除外）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、桃園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、桃園航空城股份有限公司、桃園果菜市場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電子公文
2023/06/05 14:55:15
交換章

總務處 112/06/05 15:30



1120003693

有附件